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4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集智股份	股票代码	3005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旭初	葛明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路 1-1 号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路 1-1 号	
电话	0571-87203495	0571-87203495	
电子信箱	investor@zjjizhi.com	investor@zjjizhi.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558,445.68	64,236,590.98	5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89,117.02	5,359,352.58	22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060,986.34	2,940,652.95	34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51,175.44	-10,207,969.41	7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1	2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1	2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1.58%	3.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8,766,770.47	426,588,522.94	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2,291,532.89	344,402,415.87	2.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楼荣伟	境内自然人	12.43%	5,966,728	4,475,046		
吴殿美	境内自然人	10.13%	4,863,971	3,647,978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4%	4,626,100	0		
石小英	境内自然人	8.00%	3,841,300	3,292,500		
杨全勇	境内自然人	7.72%	3,705,883	2,779,412		
张加庆	境内自然人	4.15%	1,992,447	1,992,447		
赵良梁	境内自然人	3.77%	1,807,647	1,807,647		
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1,152,435	0		
李百春	境内自然人	1.16%	558,200	0		
俞玉海	境内自然人	1.12%	538,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楼荣伟直接持有公司 12.43% 股权，通过其控股的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9.64%，合计控制公司 22.07%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股东吴殿美及杨全勇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投票权、提案权，行使董事（含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行使临时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时，吴殿美、杨全勇将与楼荣伟保持一致行动；若各方存在不同意见，吴殿美、杨全勇将无条件按照楼荣伟的意见行动；一方在发行人上市前需要出让部分或全部股份的，则该方拟出让的股份由其他协议方收购；未经楼荣伟书面同意，吴殿美、杨全勇不得单方解除本协议，不得与其他主体签订与本协议内容相同、近似的协议；除非经各方一致同意解除或变更，本协议在各方签署后 5 年内持续有效，如集智公司在 5 年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则本协议在集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后 5 年内亦持续有效。”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预案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30,844.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履行中国证监会注册程序，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